

序號 1 發言日期 108/07/24 發言時間 16:52:31

發言人 張滄祐 發言人職稱 經理 發言人電話 06-2333133

主旨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公告

符合條款 第 20 款 事實發生日 108/07/24

說明 1.標的物之名稱及性質（如坐落台中市北區 X X 段 X X 小段土地）：

新北市板橋區民族段 597-1 及 598 地號土地

2.事實發生日:108/7/24~108/7/24

3.交易單位數量（如 X X 平方公尺，折合 X X 坪）、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:土地 1,983.101 平方公尺，每平方公尺約 264,567 元，總金額 524,663,498 元

4.交易相對人及其與公司之關係（交易相對人如屬自然人，且非公司之關係人者，得免揭露其姓名）:不適用

5.交易相對人為關係人者，並應公告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及前次移轉之所有人、前次移轉之所有人與公司及交易相對人間相互之關係、前次移轉日期及移轉金額:不適用

6.交易標的最近五年內所有權人曾為公司之關係人者，尚應公告關係人之取得及處分日期、價格及交易當時與公司之關係:不適用

7.預計處分利益（或損失）（取得資產者不適用）（遞延者應列表說明認列情形）:不適用

8.交付或付款條件（含付款期間及金額）、契約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:簽約時繳納 20%價款，簽約後 120 日內繳清尾款

9.本次交易之決定方式（如招標、比價或議價）、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及決策單位:議價、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或總經理依規定全權處理

10.專業估價者事務所或公司名稱及其估價金額:信義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，估價金額 569,593,914 元

11.專業估價師姓名:紀亮安

12.專業估價師開業證書字號:(100)北市估字第 000181 號

13.估價報告是否為限定價格、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:否或不適用

14.是否尚未取得估價報告:否或不適用

15.尚未取得估價報告之原因:不適用

16.估價結果有重大差異時，其差異原因及會計師意見:不適用

17.會計師事務所名稱:不適用

18.會計師姓名:不適用

19.會計師開業證書字號:不適用

20.經紀人及經紀費用:不適用

21.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或用途:變更都市計畫案之附帶條件(回饋新北市政府)

22. 本次交易表示異議之董事之意見:無
23. 本次交易為關係人交易:否
24. 董事會通過日期:不適用
25. 監察人承認或審計委員會同意日期:不適用
26. 本次交易係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:否
27. 依「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」第十六條規定評估之價格:  
不適用
28. 依前項評估之價格較交易價格為低者，依同準則第十七條規定評估之價格:  
不適用
29. 其他敘明事項:無